

桐柏县城市管理局文件

桐城管〔2025〕28号

签发人：贺修胜

办理结果：A

对县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64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何文强、吴莹莹、曾照明等3位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“关于将规划区环境卫生纳入城市物业管理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。

我县部分规划区内的环境卫生确实存在管理覆盖不全、标准不一的问题。经我们深入分析，其根源主要在于一方面随着我县城市化进程的加快，城市规划区范围不断扩张，许多原有的城郊村镇被纳入新的城市框架。但在环卫保洁等公共服务供给上，仍较大程度地延续了原有的属地管理模式，未能及时与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接轨。另一方面在城市开发建设过程中，部分新建区域、待拆迁区域、基础设施薄弱的“城中村”以及权属模糊的插花地带，其公共区域的保洁责任主体未能得到及时、明确的界定和移交，从而形成了管理上的“真空地带”。此外，当前县级财政形势较为困难，在保障现有城区物业管理费用支出方面已面临压力，这也对管理范围的进一步扩大构成了现实制约。

近期，我们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：

1、有序扩大城市物业管理覆盖面。2025年3月，经县政府批准，我局通过公开招标，已新增9个地段道路正式纳入城区一体化物业管理范围，提升了这些区域的保洁标准。

2、加强城乡环卫工作对接。对于县住建局负责的“桐柏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”，我们了解到其服务范围已覆盖全县17个乡镇、集聚区的207个行政村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主动与县住建局对接，督促其服务单位及时做好相关区域的生活垃圾保洁与清运工作。

3、夯实基层保洁力量。我们将积极指导各乡镇、村（居）委会，充分发挥村级公益性岗位保洁员的作用，确保其对辖区内的基础环境卫生进行有效清扫和维护。

下一步我们将建立环卫设施定期巡检制度，对辖区内的垃圾桶、果皮箱、清洁车辆等设备进行常态化的检查、清洗、维修和更新，对破损严重的设施坚决予以更换，确保所有环卫设施功能完好、外观整洁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破解城乡环境卫生管理难题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，我们将以您的建议为动力，迎难而上，持续改进。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并提出宝贵意见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桐柏县城市管理局 0377-68178881

联系人：胡峰晓

抄 送：县人大代联工委（1份），县政府办（2份），代表（各1份）。